

寿险定价利率下调

记者 罗葛妹

“错过最后 3.5% 的复利就是过错！”“增额寿 100 万本金，定价利率 3.5% 和 3.0% 的差别：10 年少赚 7 万，30 年少赚 38 万，50 年后差 120 万。抓住最后窗口期，抓紧投保吧！”……

近日，记者注意到，增额终身寿、年金险等储蓄型保险产品又迎来一波“炒停潮”，保险代理人和经纪人纷纷在微信群、微信朋友圈、小红书、抖音等平台发布预定利率 3.5% 的产品宣传信息，并频频发出喜报，甚至有主管无奈劝说：“希望大家不要晚上挤兑投保，产品还没猝死，我先猝死了！”

“炒停售”的背后是监管近期向保司进行的窗口指导，要求寿险公司新开发的产品，定价利率从 3.5% 降到 3.0%。而定价利率直接影响着保险产品的价格和收益。多名保险代理人向记者透露，目前已有多款该类保险产品陆续下架、停售，6 月将全面下架。

如何理解定价利率？其下调将产生哪些影响？

定价利率降至 3.0%

事实上，今年 3 月末，监管就组织了保险行业协会以及 23 家人身险公司于三地召开座谈会。其中一个调研重点就是：降低责任准备金评估利率对公司和行业的影响以及对降低负债成本、提高负债质量的意见和建议。这被业内视为降低定价利率的信号。

不到一个月后，监管再次发出窗口指导信号，要求下调寿险新开发产品定价利率，足以反映出监管层对利差损风

对于喜欢追求确定收益的消费者，现在购买 3.5% 预定利率的非分红险产品是很好的机会。但对于想长期分享公司经营成果的消费者，可选择的

险的高度担忧。

多名精算师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定价利率和预定利率基本是一个意思，只是叫法不同，可能定价利率更加口头化，方便大众理解。

预定利率是指寿险公司在产品定价时，根据公司对未来资金运营收益率的预测，而为保单假设的每年收益率。通俗理解就是，保险公司给消费者的“投资回报率”，主要是参照银行存款利率和预期投资收益率来设置的。如果不考虑任何费用成本，消费者实际到手的年化回报率就等于保险产品的预定利率。但由于保单的经营一定有费用成本，消费者实际到手的回报率一定会低于保险产品的预定利率。

此外，寿险产品责任准备金评估利



张力 摄

率与寿险产品预定利率两者虽概念不同，但评估利率的下降对预定利率具有指导作用。根据原保监会规定，保险公司开发普通型人身保险，其预定利率不高于评估利率上限的产品，仅需备案即可，一旦高于评估利率上限，则必须经过监管部门审批。

新产品价格或上调

寿险预定利率与产品定价息息相关，预定利率越低，产品价格相对越贵。

东吴证券非银团队分别计算了当预定利率从 3.5% 下调到 3.25%、3.0% 和 2.75% 的影响，发现预定利率越低，毛保费上涨幅度越大。经测算，当预定利率从 3.5% 下调到 3.0% 后，年金险、终身寿

险、定期寿险、两全险和健康险对应毛保费涨幅分别为 18.4%、19.5%、3.5%、7.5% 和 16.4%。

据北美精算师、精算视觉主理人 Alex 介绍，寿险新产品定价利率全面下调，具体包括普通型人身保险产品不接受 3.5% 的定价利率，分红险和万能险不接受 3.0% 的定价利率。后者预定利率上限可能将直接调降为 2.5%。对于前者，监管部门目前并没有明确规定可使用的预定利率上限是 3.25%、3.0% 还是 2.75%。但业内普遍预计，这次普通型人身保险产品预定利率至少会降到 3.0%，而对于一些过往投资收益表现不好、风险评级较差的公司，预定利率上限则有可能直接降至 2.75%。

Alex 预计，新的储蓄险产品年化收益率至少会下降 0.5 个百分点，其他保

障类产品也会因为预定利率的下降导致保费价格提升。“虽然目前监管部门还未发文停售所有 3.5% 定价利率的产品，但调降市场所有产品的预定利率将是不久之后会落地的事情”。

重疾不重(北京)健康科技创始人丁云生直言，寿险定价利率下调后，重疾险年缴保费将上涨 10% 以上，重疾险将更难卖，同时也会影响增额终身寿产品对客户吸引力，进而加剧代理人的流失。

有助于降低负债成本

实际上，我国保险历史上不止一次下调人身险预定利率。在业内人士看来，此次下调也可能不会是最后一次，预定利率下调将是大概率。

险企一季报闪亮

记者 王莹

4 月 27 日至 28 日，受新会计准则亮相一季报影响，A 股保险股集体走强。

4 月 27 日晚间，中国平安、中国人寿、中国人保、中国太保、新华保险 2023 年一季报纷纷披露完毕。财报显示，五大上市险企一季度净利润合计 864.99 亿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383.52 亿元、178.85 亿元、117.21 亿元、116.26 亿元、69.17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48.9%、18%、230%、27.4%、114.8%。

从今年 1 月 1 日起，上市保险公司开始实施 2017 年 3 月《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下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和 2020 年 12 月《企业会计准则第 25 号——保险合同》(下称“新保险合同准则”)两个新准则。也就是说，本次 A 股上市保险公司是在两个新准则之下首次披露财报。

“经过认真准备，上市保险公司具备了实施两个新准则的条件，总体来看有利于保险业稳健运行，回归保障本源，实现高质量发展。”银保监会有关部门负责人表示。

新旧准则大不同

新旧准则的不同主要体现在哪里？银保监会 4 月 25 日发文总结道：

新保险合同准则与原准则相比，主要变化包括三方面：一是原准则下保费收款一次性全额确认为收入，新准则下保费收款在整个保险期间逐期确认收入，并剔除其中的现金价值成分。二是原准则下负债评估的折现率使用 750 天移动平均国债收益率曲线，收益率曲线

实施两个新准则后，保险公司资产负债表基本保持稳定，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变化不大；新准则对保险公司营业收入影响相对较大，利润总体实现正增长。

变动影响计入当期损益。新准则使用即期国债收益率曲线作为折现率，收益率曲线变动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三是新准则按照利润来源，区分承保业绩和投资回报业绩分别列示。

新金融工具准则与原准则相比，主要变化包括两方面：一是金融资产分类由“四分类”改为“三分类”，分别是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二是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由“已发生损失法”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法”，要求基于历史损失信息、当前信息和未来预测信息，对预期信用风险损失进行估计，并计提减值准备。

谈及两个新准则对保险公司的影响，银保监会有关部门负责人表示，从 2023 年一季度情况看，实施两个新准则

后，保险公司资产负债表基本保持稳定，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变化不大；从利润表看，实施两个新准则对保险公司营业收入影响相对较大，利润总体实现正增长。

值得注意的是，两个新准则对营业收入影响相对较大，这主要是由于原准则下保费收款一次性全额确认为收入，新准则下保费收款在整个保险期间逐期确认为收入。例如，10 年期趸交保险产品，原准则下一次性确认收入，新准则下在 10 年内分期确认收入。10 年期期交保险产品，交费期限为 3 年，原准则下在每年交费时确认收入，新准则下 10 年内分期确认收入。

“总之，两个新准则作用是正面的、利好的，实施两个新准则一定会为保险业发展注入新动力，保险业高质量发展将再上新台阶。”上述负责人强调。

北京排排网保险代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杨帆在接受《国际金融报》记者采访时指出，总的来讲，新保险合同准则有利于保险公司更加稳健经营和高质量发展。不过，也可能给保险公司带来更大的责任，影响保险公司的盈利能力。“这意味着上市险企需要实现更高的合规要求，确保其在新的法规环境下拥有竞争力”。

众托帮联合创始人龙格认为，新保险合同准则实施虽对保险公司的保费收入、资产、价值、利润、资本金等方面都有一定影响，但对大多数公司的影响并不算大，基本都可平稳过渡。但新准则的实施在管理方式、系统、数据等诸多方面存在着挑战和难点，其中的重要原因是，目前保险行业的数据和财务系统的组织形式与准则要求存在巨大差异，改造的成本较大。

释放回暖信号

两个新准则实施后，上市保险公司的财报纷纷报喜。由于中国平安在 2018 年就开始率先执行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此次发布的一季报仅首次执行新保险合同准则。中国平安在一季报中表示，已经对同期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其中利润表和资产负债表中相关会计科目出现积极变化。

经过重塑后，中国平安 2022 年第一季度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 257.58 亿元，相较于重塑前的 206.58 亿元增长 24.69%；2022 年末归母净利润重塑后由 8586.75 亿元小幅上调至 8691.91 亿元。东吴证券非银研究团队认为，新准则有利于利润和净资产释放。

新华保险在一季度业绩预增公告

1999 年，原保监会下发紧急通知，规定保险公司不得再新签发预定利率超过年复利 2.5% 的寿险保单，且合同不得附加利差返还条款。彼时，一年期银行存款利率从 1993 年的 10.98% 逐步下降到 1999 年的 2.25%，而紧急通知下发前保单预定利率平均在 8% 左右。

2013 年，原保监会实行人身险费率政策调整，不再执行 2.5% 的上限限制。到 2019 年，“182 号文”发布，银保监会调整年金险预定利率上限为 3.5%。再到今年，窗口指导再次下调预定利率上限。

北美精算师包虹剑告诉《国际金融报》记者，低利率时代，监管不希望行业再出现此前的大规模利差损情况，所以要进行干涉，这对行业来说并不是坏事。经营好、效益好的公司仍然能脱颖而出，甚至可以给到消费者更好的收益，分红险就是典型。

“若未来行业预定利率下降，影响短空长多。”东吴证券非银团队认为，从短期来看，引导降低负债成本将大幅刺激产品销售，尤其是普通型养老金及 10 年以上的普通型长期年金，老产品停售炒作难以避免。中期来看，预定利率跟随评估利率下行，保险公司分红险占比提升，传统险业务占比下降，虽然储蓄型业务吸引力略有下降，但分红险占比提升有望缓解人身险公司刚性负债成本压力。长期来看，有望引导人身险公司降低负债成本。

包虹剑建议，对于喜欢追求确定收益的消费者，现在购买 3.5% 预定利率的非分红险产品是很好的机会。但对于想长期分享公司经营成果的消费者，可选择的



张力 摄

中指出，业绩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该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保险合同准则和新金融工具准则，该公司按照新保险合同准则规定追溯调整保险业务相关上年同期对比数据，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规定选择不追溯调整投资业务相关上年同期对比数据。受新准则执行以及资本市场变动影响，该公司 2023 年一季度总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

国泰君安非银行业首席分析师刘欣琦分析指出，新华保险净利润实现较快增长，预计受两大因素影响：一是资本市场回暖，预计一季度投资收益有所改善；二是受新会计准则影响，新保险合同准则下金融假设变动影响可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利润有明显提振作用。

事实上，从行业总体来看，保险业在今年一季度出现回暖的迹象，险企保费收入也在加速回升。根据银保监会 4 月 25 日公布的一季度保费数据，全国累计原保费收入 1.9 万亿元，按可比口径原保费收入同比增长 9.2%，其中财险增速 10.7%，人身险增速 8.9%。

具体到上市保险公司，2023 年一季度，A 股上市保险公司累计实现保费收入 10563.18 亿元，同比增长 4.85%。其中，中国人保增速领先行业，达 7.47%；中国平安、中国人寿和中国太保分别增长 5.55%、3.87%、3.85%；新华保险同比微降 0.18%，与去年基本持平。

对于后市行情，华西证券分析师罗惠洲、魏涛在相关研报中指出，2023 年一季度，寿险行业负债端增长势头良好，财险持续保持快速增长，展望二季度及全年，行业资产负债两端共振有望在宏观经济复苏下持续，寿险和财险行业景气度有望延续。